

ICS

备案号:

JR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行业标准

JR/T 0052—2009

银行卡卡片规范

Bank card specification

2009-05-18 发布

2009-07-01 实施

中国人民银行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卡面设计要素	2
5 卡片物理特性	2
6 卡片介质	3
7 卡面字符印刷	3
8 卡片安全要求	4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国人民银行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 中国人民银行科技司、中国金融电子化公司。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华夏银行、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卡检测中心、中钞信用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姜云兵、杜宁、李曙光、马小琼、刘启滨、张艳、赵志兰、刘运、赵宏鑫、袁红斌、邓立峰、曹瀛、黄发国、刘志刚、张永峰、王飞。

本标准为首次制定。

引　　言

目前国内缺乏系统的银行卡卡片规范，各参考标准不统一，为了系统全面地规范卡片的相关部分，特制定此规范。作为基础技术规范，该规范对商业银行的银行卡工作具有现实的指导意义；对卡片生产厂商明确了具体借鉴内容；为检测机构的卡片检测提供了参考。

银行卡卡片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银行卡的卡面设计要素、物理特性、卡片介质、卡面字符印刷及卡片安全要求等。本标准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发行的所有ID-1型的银行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4916—2006 识别卡 物理特性（ISO/IEC 7810:2003, IDT）

GB/T 15120.1～15120.5—1994 识别卡 记录技术（ISO/IEC 7811-1～7811-5:1985, IDT）

GB/T 19584 银行卡磁条信息格式和使用规范

JR/T 0008 银行卡发卡行标识代码及卡号

JR/T 0025（所有部分） 中国金融集成电路（IC）卡规范

ISO 7811-6 识别卡 记录技术 第6部分：磁条 高矫顽力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规范。

3.1

ID-1型卡 ID-1card

指符合标称尺寸为：宽度85.60mm，高度53.98mm，厚度0.76mm的识别卡。

3.2

识别卡 identification card

一种可识别其持卡人和发卡方的卡，卡上载有其预期应用和有关交易所要求输入的数据。

3.3

银行卡 bank card

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向社会发行的，具有消费信用、转账结算、存取现金等全部或部分功能的支付工具。

3.4

磁条 magstripe

包含磁编码信息的条状物。

3.5

集成电路（IC） integrated circuit(s) (IC)

具有处理和/或存储功能的电子器件，也称芯片。

3.6

集成电路（IC）卡 integrated circuit(s) card (ICC)

内部封装一个或多个集成电路用于执行处理和存储功能的卡片，也称芯片卡。

3.7

卡号 card number

用于标识发卡机构及卡片的号码，由发卡机构标识代码、发卡机构自定义位和校验位组成。

注：等同于JR/T 0008中定义的卡号和GB/T 19584中所定义的主账号。

3.8

凸印 embossing

使字符从卡的正面显著地凸起。

3.9

签名条 signature panel

卡上用于签名的特定的区域。

3.10

翘曲 warpage

相对平面的偏离。

3.11

卡片验证码 (CVN) card verified number (CVN)

对磁条信息合法性进行验证的代码。

3.12

卡片验证码 2 (CVN2) card verified number2 (CVN2)

指在邮购/电话订购等非面对面交易中对银行卡卡片合法性进行验证的代码。

4 卡面设计要素

4.1 概述

卡面设计要素分为卡正面设计要素和背面设计要素。发卡机构在设计卡片图案时应遵循不涉及下述内容原则：

- 任何涉及性、暴力主题以及其他可被认定为“社会不能接受”相关主题的图片；
- 任何涉及政治主题（联名/认同合作机构是政治组织的除外）的图片；
- 任何涉及种族歧视及宗教歧视主题的图片；
- 任何可能侵害知识产权保护的图片；
- 任何带有广告促销及招揽性质的图片；
- 任何可能引起商户受理卡片混乱的图片；
- 任何可能引起银行卡诈骗的图片；
- 任何可能会引起对品牌商标以及服务造成不良影响，带有敌意或嘲讽含义的图片。

4.2 卡正面设计要素

卡正面设计要素应包括发卡机构标识、发卡机构名称、卡号、受理主标识等内容。对于接触式集成电路卡还应包含芯片。

4.3 卡背面设计要素

卡背面设计要素包括磁条、签名条和其他辅助信息等内容。

4.4 其他设计要素

对于贷记卡、准贷记卡还应包含有效（失效）日期、持卡人姓名、荧光防伪标识、全息防伪标志以及预印卡号的前4位数字等内容。

5 卡片物理特性

5.1 卡片尺寸

卡的尺寸和公差以及卡表面的边缘毛刺均应按GB/T 14916-2006的规定。

5.2 卡片构造

卡片可以由整体材料、层叠材料或胶合材料制成，其构造应按GB/T 14916—2006的规定。

5.3 卡片材料及特性

卡片材料具体应按GB/T 14916—2006的规定。

5.3.1 卡片材料通用特性

卡片材料通用特性除剥离强度之外，其他应按GB/T 14916—2006的规定。

其中卡片材料的剥离强度指构成卡结构的各层材料应粘合在一起，每层都应具有4.5N/cm的最小剥离强度。

5.3.2 卡片材料附加特性

接触式集成电路卡卡片材料在符合通用特性的前提下，附加特性应按JR/T 0025.3的规定。

非接触式集成电路卡卡片材料在符合通用特性的前提下，附加特性应按JR/T 0025.8的规定。

6 卡片介质

卡片介质分为磁条介质和芯片介质。

6.1 磁条

6.1.1 磁条的磁性材料的物理特性及性能特性

磁性材料的物理特性及性能特性应按GB/T 15120.2—1994的规定，磁条的高矫顽力特性应按ISO 7811-6。

6.1.2 磁条的编码技术及规范

磁条的编码技术及规范应按GB/T 15120.2—1994的规定。

6.1.3 磁道的编码规范及磁道的位置

第1磁道、第2磁道和第3磁道的编码规范及各磁道的磁性材料的位置应按GB/T 15120.4—1994和GB/T 15120.5—1994的规定。

6.1.4 磁条信息格式

磁条信息格式应按GB/T 19584的规定。

6.1.5 差错检测技术

磁条数据编码的差错检测技术包括奇偶校验和纵向冗余校验，具体应按GB/T 15120.2—1994的规定。

6.2 芯片

芯片介质银行卡按照卡片界面分为接触式集成电路卡和非接触式集成电路卡。

6.2.1 接触式界面

接触式芯片的模块高度、触点的尺寸和位置、触点的分配以及其他接触式芯片卡的相关要求按JR/T 0025.3的规定。

6.2.2 非接触式界面

非接触式芯片卡的相关要求按JR/T 0025.8的规定。

6.2.3 芯片卡卡片数据元

卡片的数据元按JR/T 0025。

7 卡面字符印刷

7.1 凸印

7.1.1 凸印内容

凸印内容宜包括：

—— 卡号；

—— 卡片有效（失效）日期；

——持卡人姓名等。

7.1.2 凸印字符及其一般要求

凸印字符中目视或机器可读的字符集和字体、字符间距、字符高度以及凸印字符的起伏高度等均应按GB/T 15120.1—1994的规定。

7.1.3 ID-1型卡上凸印字符的位置

ID-1型卡上指定用于凸印区域的内容包括卡号、卡片有效(失效)日期、持卡人姓名等，具体应按GB/T 15120.3—1994的规定。

7.2 非凸印(凹印、平印)

除7.1.1规定的凸印内容外，卡面的文字信息可以采用非凸印(凹印、平印)的方式印制。卡面文字等非凸印(凹印、平印)要素应使用卡片基色的对比色印刷。

8 卡片安全要求

卡片安全包括CVN、CVN2、荧光防伪标识、全息防伪标志及签名条、集成电路卡卡片安全等要素。

8.1 CVN

磁条卡卡片验证码(CVN)的算法按GB/T 19584的规定。

8.2 CVN2

CVN2的算法同CVN的算法，但CVN的计算因子为主账号、失效日期及服务代码，CVN2计算因子为主账号、失效日期及发卡行自定义的常数。

CVN2为3位数字，放在卡号(后4位)后，并与卡号后四位以一个空格分开，印刷在卡背面。

8.3 荧光防伪标识

在贷记卡、准贷记卡卡片正面，应印刷荧光防伪图案。

8.4 全息防伪标志

贷记卡、准贷记卡卡片应使用全息防伪标志。

8.5 签名条

签名条出现在银行卡背面，是为持卡人预留签名的位置。签名条上应具备安全底纹文字图案，并具有防涂改功能。

8.6 集成电路卡卡片

集成电路卡卡片相关内容按JR/T 0025规定。
